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19-050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19】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异议声明

姓名	职务	内容和原因

声明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部建设	股票代码	002302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林彬	韩春晨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22楼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交子大道177号中海国际中心B座22楼	
电话	028-83332761	028-83332715	
电子信箱	linb@csoc.com	hcm_west@csoc.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577,671,372.59	8,166,616,654.31	29.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5,140,172.93	79,399,538.48	284.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00,878,367.87	80,090,300.23	275.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270,749,780.27	-1,746,260,956.65	27.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40	0.060	30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40	0.060	30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58%	1.27%	3.31%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2,957,721,022.36	19,806,521,562.20	15.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808,096,992.74	6,512,982,810.16	4.53%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6,85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1.43%	396,731,588	23,296,454		
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9%	155,147,482	0		
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9%	155,147,482	0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3.08%	38,906,072	0		
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69%	21,315,302	0		
新疆电信实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35%	17,000,000	0		
浙江广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7%	15,971,800	0		
国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二号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7%	13,512,800	0		
新疆天山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6%	13,419,473	0		
中英益利资管-建设银行-中英益利金利2号资产管理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3%	11,700,9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建新疆建工(集团)有限公司、中国建筑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三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中国建筑第四工程局有限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19年上半年,我国经济总体保持平稳态势,运行在合理区间,经济结构持续优化升级。但与此同时,世界经济复苏动力减弱、增长放缓;国内经济下行压力加大,供给侧结构改革、环保督查"回头看"等政策深入推进;建筑业市场环境日益严峻,混凝土行业竞争加剧;给企业的发展增加了诸多不确定性。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巩固主营业务优势,加快转型升级,深化改革管理,加强风险防控,公司整体呈现稳中有进的良好发展态势。总体来看,上半年公司有以下经营管理特点:

1、经营业绩快速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签约额232.02亿元,营业收入105.78亿元,同比分别增长46.55%、29.52%;实现利润总额4.20亿元,归母净利润3.05亿元,同比分别增长174.40%、284.31%。

2、主营业务发展稳健。报告期内,公司实现混凝土销量2,215.15万方,同比增长11.14%。在公司区域化战略的支撑下,新区域持续发力,上半年累计生产混凝土1,034.2万方,同比提升16.3%;海外市场迅速成长,上半年产量超过20万方,同比增加41.7%;电商平台影响力与覆盖面迅速扩大,完成电商线上销售36.8万方,销售额1.65亿元。

3、转型升级持续深入。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持续向基础设施转型,承接了天府国际机场T1航站楼、印尼雅万高铁等地标级基础设施项目。业务结构持续向产业链转型,上半年外加剂、水泥(及孰料)、干混砂浆的销售量分别为12.68万吨、52.7万吨、3.0万方。

4、管理改革成效明显。公司加快完善环保管理体系,上半年成立环保委员会,建立起常态化的环保巡查、监管机制,带头响应行业环保升级要求,推动绿色生产标杆厂站建设;创新营销服务体系,推进营销业务流程精细管控,建立产业互联网营销思维,推动混凝土企业营销服务模式改革;正式启动组织机构、干部人事、资产管理三项改革,各项工作有序落地,成效明显。企业管理向纵深发展,企业战略承载能力稳步提升。

5、科智创新引领行业。上半年,公司印发了"智慧工厂"工作方案,明确"智能制造"三年工作计划。成为中国混凝土智能制造产业化联盟首届理事长单位,并牵头组织编制了《混凝土智能工厂评价技术要求》等智能制造行业标准;公司研究院正式挂牌成立,高性能混凝土研究所正式组建,院士工作站正依托研究院积极策划建设中,报告期内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的法人单位已达到8家。

6、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报告期内,公司荣获证券时报主办的天马奖"最佳董事会"称号,所属各单位分别荣获全国青年文明号、湖南省五一劳动奖状、贵州省五一劳动奖状、改革开放40周年中国建材创新企业、中国混凝土行业示范企业等数十项国家级、省部级荣誉,"西部建设"的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财务部印发《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文件,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修订。	2019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3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文件,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	2019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3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财政部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文件,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	2019年8月22日,公司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8月23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并要求非上市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	2019年4月1日,公司第六届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9年4月2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合并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应收票据与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列示。	2019年6月30日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15,724,192,656.87元,其中:应收票据2,120,895,343.38元,应收账款13,603,286,824.11元。 2019年6月30日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应收票据2,120,895,343.38元,应收账款12,520,904,797.85元。 2018年12月31日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应收票据4,717,098,380.21元,应收账款7,803,806,417.64元。 2018年12月31日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应收票据4,717,098,380.21元,应收账款7,803,806,417.64元。
将"应付票据与应付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列示。	2019年6月30日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11,336,610,337.83元。 2019年6月30日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应付票据1,491,091,691.62元,应付账款9,845,519,246.21元。 2018年12月31日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9,573,817,614.32元。 2018年12月31日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应付票据1,571,714,667.08元,应付账款8,002,102,947.24元。
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项目	2019年6月30日新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应收款项融资638,381,591.44元。 2018年12月31日原列报表项目及金额:应收款项融资款0元。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不进行追溯调整,对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进行调整。	2018年12月31日原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12,520,904,797.85元,应收款项融资0元,其他应收款152,929,748.43元,递延所得税资产144,309,548.80元,盈余公积142967781.57元,未分配利润2,303,138,854.35元,少数股东权益477,383,235.84元,应收款项融资0元。 2019年1月1日新列报报表项目及金额:应收票据2,798,977,304.54元,应收款项融资1,918,121,075.67元,应收账款7,888,704,126.84元,其他应收款159,816,298.79元,递延所得税资产127,703,078.81元,盈余公积142,968,339.95元,未分配利润2,370,743,488.55元,少数股东权益484,955,832.83元,应收款项融资1,918,121,075.67元。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范围新增1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级次	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备注
福建西建新材料有限公司	2	4,000.00	100%	投资新设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吴文贵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19-051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的要求做出的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情况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一)变更的原因

1.2019年4月30日,财政部发布《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

2.财政部分别于2019年5月9日、5月16日发布《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对《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了修订。根据上述文件的要求,公司对原会计政策进行了相应变更。

(二)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三)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的有关规定。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四)变更的日期。

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规定的起始日开始执行上述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报表部分格式变更于2019年6月30日半年度财务报告开始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于2019年6月10日起施行,《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于2019年6月17日起施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一)根据《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调整以下财务报表项目的列示,并对可比会计期间的比较数据进行相应调整:

1.资产负债表: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增加"应收款项融资"、"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利润表:将"信用减值损失"、"资产减值损失"调整为计算营业利润的加项,损失以"-"列示;在"投资收益"下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现金流量表:明确了政府补助的填报口径,企业实际收到的政府补助,无论是与资产相关还是与收益相关,均在"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项目填列。

(二)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的要求,修订后的非货币行资产交换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概念和应适应其他准则的情形,明确了货币性资产是指企业持有的货币资金和收取固定或可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的权利。

2.明确了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确认时点。换入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入资产符合资产定义并满足确认条件时予以确认;换出资产、企业应当在换出资产满足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终止确认。

3.明确不同条件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价值计量基础和核算方法及相关信息披露要求等。

(三)根据《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的要求,修订后的债务重组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在债务重组定义方面,强调重新达成协议,不再强调债务人发生财务困难、债权人作出让步,将重组债权和债务指定为《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定的金融工具范畴。

2.对以非现金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明确了债权人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的成本计量原则。

3.明确了债权人放弃债权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等。

4.重新规定了债权人、债务人的会计处理及信息披露要求等。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对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属于国家法律、法规的要求,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三、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的最新规定进行的相应变更,符合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规定,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四、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2.公司第六届十九次监事会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19—052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关于核准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02号),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30,120,254股,发行价格为8.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02,505.82万元,其中:货币资金182,005.82万元,债权转股权金额20,500.00万元。扣发行费用共计4,102.6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198,403.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12月7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662号】验资报告。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69,149.89万元(不含利息使用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3亿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62,162.01万元,本年度使用6,987.88万元,均按照相关用途投入项目。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81,461.73万元(含利息收入,不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3亿元)。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该《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经公司2008年三届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经2015年五届八次董事会修订),并业经公司200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修订)。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并结合公司经营需要,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按项目设立了四个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并于2017年12月27日与募集资金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使用实行严格的审批手续,以保证专款专用。《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本报告期末,协议各方均按照《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了相关职责。

截至2019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存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账号	初时存放金额	截止日余额	存储方式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成都市草堂支行	9510070100025766 93	844,720,000.00	551,355,478.78	活期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乌鲁木齐人民路支行	991900016910902	256,175,000.00	144,293,600.32	活期
交通银行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分行营业部	6516510080188800 33637	279,000,000.00	118,968,138.56	活期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马鲁木齐红山路支行	6505016160500000 0444	403,762,075.20	83.72	活期
合 计	—	1,783,657,075.20	814,617,301.38	—

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中募集资金结余金额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的差异,系利息、手续费、账户维护费等累计形成的金额。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9年8月23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编制单位: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注1)	202,505.82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87.88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9,149.8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33,518.79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6.55%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注2)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注3)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商品混凝土生产线改造项目	是	84,472.00	65,653.11	6,987.88	21,146.72	32.21%	2020年12月31日	3,336.69	不适用	无
商品混凝土技术改造项目	是	25,617.50	32,365.82	131.77	1,755.51	5.43%	2019年12月31日	3,472.77	不适用	无
产业链建设项目	是	7,900.00	7,336.00	3179.9	3,321.33	45.27%	2019年12月31日	904.93	不适用	无
研发中心项目	否	20,000.00	20,000.00		3,012.64	15.06%	2019年12月31日		不适用	无
补充流动资金	否	44,016.36	39,913.69		39,913.69	100.00%	不适用			无
小计		182,005.86	165,268.62	6,987.88	69,149.89	41.84%		7,714.59		
超募资金投向										
归还银行贷款(如有)	-			-	-	-	-	-	-	-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182,005.86	165,268.62	6,987.88	69,149.89	41.84%		7,714.59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3月29日,公司第六届十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对募投项目前期已投资金进行置换的议案》,以募集资金对前期投入的自有资金19,219.80万元进行置换。2018年4月已全部置换转出。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8年9月11日,公司第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3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9年1月已使用3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止2019年6月30日,上述资金尚未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81,461.73万元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中,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严格管理和使用。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1:公司共募集资金202,505.82万元,其中包括新疆建工以其投入公司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尚未转增资本而形成的债权认购的金额20,500.00万元,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现金发模182,005.82万元。

注2:①根据实际募集资金的现金规模182,005.82万元,扣除承销费及发行费用4,102.63万元,调整后实际募集资金177,903.19万元。扣除的承销费及发行费用减少了募集资金使用计划中的补充流动资金总额;②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18日、2018年11月5日召开第六届十五次董事会、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详见公司2018年10月19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公告》。根据上述决议,对各募投项目投资总额进行了调整。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19—053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4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关于核准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802号),公司于2017年11月23日非公开发行普通股(A股)股票230,120,254股,发行价格为8.80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202,505.82万元。其中:货币资金182,005.82万元,债权转股权金额20,500.00万元。扣发行费用共计4,102.63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98,403.20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17年12月7日出具了【大华验字[2017]000662号】验资报告。

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内,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及使用情况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202,505.8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的募集资金净额为198,403.20万元,该募集资金扣除新疆建工以其投入公司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资金尚未转增资本而形成的债权认购的金额20,500.00万元后,主要用于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商品混凝土技术改造项目、产业链建设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及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分别于2018年10月18日、2018年11月5日召开第六届十五次董事会会议、2018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募集资金用途的议案》,终止、调整了原部分募投项目建设规模,调整前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投入金额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	募集资金投入额(万元)(调整后)
1	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	84,472.00	65,653.11
2	商品混凝土技术改造项目	25,617.50	32,365.82
3	产业链建设项目	7,900.00	7,336.00
4	研发中心项目	20,000.00	20,000.00
5	补充流动资金	39,913.69	39,913.69
合 计		177,903.19	165,258.62

截止2019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本金69,149.89万元(不含利息使用及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3亿元),其中:用于商品混凝土生产网点建设项目21,146.72万元,用于商品混凝土技术改造项目1,755.51万元,用于产业链建设项目3,321.33万元,用于研发中心项目3,012.64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项目39,913.69万元。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余额为81,461.73万元(含利息收入,不含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归还金额3亿元)。

三、前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及归还情况

公司于2018年9月11日召开第六届十四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3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2019年8月9日,公司将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3亿元已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四、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正常进行的前提下,本次拟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总额为4亿元,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按使用期间中国人民银行贷款基准利率(一年以内4.35%)测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约1,740万元。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会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到期前将按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过去十二月内未进行风险投资且未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公司承诺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期间不进行风险投资、不对控股子公司以外的对象提供财务资助。

公司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第六届十九次监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五、相关意见

1.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2.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费用,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

3.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会议和监事会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和监事会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公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决议。

证券代码:002302 证券简称:西部建设 公告编号:2019—054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中建西部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十四次董事会会议、2018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同意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签订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一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18年9月12日登载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公告》。该协议因将到期,为保证2019年度资金需求,公司拟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协议有效期一年。

公司于2019年8月22日召开第六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与中建财务有限公司续签金融服务协议的议案》。关联董事吴文贵、吴志强回避表决过程中依法对该议案进行了回避。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先认可并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此项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将放弃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的投票权。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但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名 称: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100018144H

法定代表人:鄢良军

住 所:北京市朝阳区安定路5号院3号楼30层01单元

注册资本:人民币600,000万元

经营范围: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有价证券投资(股票投资除外);上述业务的本外币业务。(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的所属子公司,与公司受同一实际控制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控制。

三、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此次关联交易,双方遵循公平、公正、公开、协商一致的原则,按照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国家规定的标准收取相关费用。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根据银监会批准的经营范围,拟向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以下金融服务业务:

1.存款服务:存款利率在满足人民银行相关规定的基础上,参照同期中国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类存款的存款利率执行。

2.信贷服务:信贷利率及费率,在满足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贷款利率相关规定的基础上不高于甲方在其它国内金融机构取得的同类同期同档次信贷利率及费率最高水平。

3.结算服务:结算费用按双方约定的收费标准执行,收取的费用不高于国内金融机构提供的同类服务费标准。

4.其他金融服务:按照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国家规定的标准收取相关费用。

五、交易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为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提供金融服务,有利于拓宽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长远发展提供资金支持,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六、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19年年初至2019年6月30日止,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所属企业发生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64.60亿元;非日常关联交易金额为53.27亿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亿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交易方	截止2019年6月30日实际发生金额
日常关联交易	销售(含销售商品混凝土、外加剂及水泥等产品,提供相关服务等)	实际控制人及其所属企业,联营企业和天山股份	2.59
	采购(含购买水泥、其他原材料等,购买或租赁土地、设备和厂房等,接受建造服务、设计服务和物流服务等)	实际控制人及其所属企业,联营企业和天山股份	62.01
	小 计		64.60
非日常关联交易	与关联方资金拆借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18.32
	办理存款、结算业务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34.95
	小 计		53.27

上述关联交易审批情况:

1